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ing Yue Services Group Limited

### 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5)

## 2024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茲提述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4月19日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4年5月30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董事」)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報告。	212,252,71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下列本公司退任董事(就每名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i) 重選劉玉奇先生為執行董事。	212,252,710 (100%)	0 (0%)
	(ii) 重選王濤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12,252,710 (100%)	0 (0%)
	(iii) 重選鄒丹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12,252,710 (100%)	0 (0%)
	(b) 授權董事會(「 <b>董事會</b> 」)釐定董事酬金。	212,252,710 (100%)	0 (0%)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2,252,710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不超過於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證券。	212,252,710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證券。	212,252,710 (100%)	0 (0%)
6.	在第4和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根據第5項決議案之授權所回購本公司股份總數，以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授權。	212,252,71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sup>#</sup>		票數(%)	
		贊成	反對
7.	批准通過採納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細則對本公司現有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細則進行修訂。	212,252,710 (100%)	0 (0%)

<sup>#</sup>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函。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

- (a)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5,685,000股股份，該等本公司股份總數賦予股東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權利。
- (b)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權利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須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
- (c) 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概無股東已於通函內表明彼等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倩女士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外，所有董事(即執行董事劉玉奇先生及羅紅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王濤女士及侯三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瑩女士及鄒丹女士)已親身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就上述第1至6項各項普通決議案而言，由於超過一半票數表決贊成各項決議案，故所有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就上述第7項特別決議案而言，由於不少於四分之三票數表決贊成該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領悅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玉奇

香港，2024年5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玉奇先生及羅紅萍女士；非執行董事王濤女士及侯三利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瑩女士、張倩女士及鄒丹女士。